安徽省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示范文本(货物类) (2024 版)

项目名称:安徽建筑大学2025年度电信学院集成 电路设计与测试实验室本科教学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FS34000120257406号

采 购 人:安徽建筑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 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邀请	3
	供应商须知	
	采购需求	
	评审方法和标准	
	政府采购合同	
	响应文件格式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第一章 谈判邀请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 1. 项目编号: FS34000120257406 号
- 2. 项目名称: <u>安徽建筑大学2025年度电信学院集成电路设计与测试实验室本</u> 科教学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3. 预算金额: 60.00 万元
 - 4. 最高限价: 60.00 万元
- 5. 采购需求: <u>安徽建筑大学 2025 年度电信学院集成电路设计与测试实验室</u> 本科教学仪器设备采购项目,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 6.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生效后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完工并交付使用。
 -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本项目符合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三款之规定,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具体原因如下: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如对此项内容有疑问,可通过书面方式进行质疑。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无:
- (2) 投标人不得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
- ①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 ②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 ③投标人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④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 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未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654号)第 八条规定的期限公示年度报告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除外)。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u>2025</u>年 <u>10</u>月 <u>27</u>日至 <u>2025</u>年 <u>10</u>月 <u>30</u>日,每天上午 <u>00 时</u>至 <u>12 时</u>,下午 12 时至 24 时。

地点:"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

方式: 供应商登录"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

(https://login.anhui.zcygov.cn/user-login/#/logi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登录须持有电子交易系统兼容的数字证书,详情参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徽采学院-电子交易系统学习专题-供应商-操作手册"。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年11月4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

五、开启

时间: 2025年11月4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 2. 潜在供应商应合理安排谈判文件获取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谈判文件获取,责任自负。谈判文件获取过程中有任何疑问,请在工作时间(09:00-17:30,节假日休息)拨打技术支持热线(非项目咨询):95763。项目咨询请拨打代理机构项目联系人电话:0551-65860136-8643,18556525266。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安徽建筑大学

地 址: 合肥市经开区紫云路 292 号

联系方式: 0551-6382805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 4 页/共 55 页

地 址: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翡翠路 188 号港澳广场 A 座 17-20 层

联系人: 张春梅、代煜

联系方式: 0551-65860136-8643, 18556525266

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信息

名 称:安徽省财政厅

地 址: 合肥市阜南西路 238 号

联系方式: 0551-68150309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不组织或不召开
		□统一组织或统一召开
		时间:年_月_日_时_分
5.0	现场考察或标前	地点:
5. 2	答疑会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注:如供应商未参加采购人统一组织的现场考察或采
		购人统一召开的标前答疑会,视同放弃现场考察或标
		前答疑会,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1	网上询问截止时 间	<u>2025</u> 年 <u>10</u> 月 <u>31</u> 日 <u>17</u> 时 <u>00</u> 分
7. 1		☑不分包 □分为 个包
	包别划分 	供应商参加多个包谈判的成交包数规定: /
10. 1	谈判保证金	不收取
11.1	谈判有效期	90 日历日
12. 3	响应文件解密时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60 分钟内
12. 3	间	啊应文件旋文截止时间后 00 万种内
14.3	评审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1) 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u>10%</u> 。
	見与担外担政	(2) 监狱企业价格扣除: 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最后报价扣除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 同小型和微型企
17.4	(非专门面向中	<u>\\\\\\\\\\\\\\\\\\\\\\\\\\\\\\\\\\\\\</u>
	小企业采购项目 适用)	(4)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 /。
	旭州 /	(5)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
		扣除: /。(允许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项目

		适用)
		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数量:3家以上
10.1	确定成交候选人	注: 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 从其规定
19.1	和成交供应商	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确定 □采购人确定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有)
22.2	随成交结果公告	(3)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等原因进行价格扣除后中
22.2	同时公告的内容	标(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报价;
		(4)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进行公示的其他内容。
		(如有)
23. 1	成交通知书发出	 ☑ 书面 □数据电文
	的形式	
24. 1	告知谈判结果的	☑供应商自行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看
	形式	□谈判现场告知
		(1) 金额:
		☑合同价的 <u>2. 5</u> %
		(2) 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 ☑银行电汇; ☑银行保函; ☑担保机构
		担保; ☑保证保险
		(3) 收取单位: <u>安徽建筑大学</u>
25. 1	 履约保证金	(4) 收取账号:
25. 1	/復约木Ш並	开户名称:安徽建筑大学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钟楼支行
		账 号: 34001488608053004911
		(5) 履约保证金提交期限的要求:签订合同前。
		(6) 退还时间: 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退还。
		注: (1) 缴纳履约保证金时请备注项目名称及汇款
		人手机号。

		(2)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			
		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以担保			
		函、保证保险形式	缴纳履约保	证金的,受	益人和收取
		单位须为采购人。			
		(1) 收费对象:	☑成交供	共应商	
		(2) 收取方式: 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并			
		含在供应商的响应	报价中,不	得单列。30	万元及以上
		采购项目按谈判文	件代理服务	收费标准规	定费率
		* <u>90 %</u> (所报综合折	扣率收取)	; 20 万元-3	0万元(含)
		以下采购项目按 45	500 元固定材	示准收费,1	0万元-20
		万元(含)项目按3	3500 元固定	标准收费,1	.0万元(含)
		以下项目按 2000 元固定标准收费。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代理费用	30-100	1.2%	1.2%	0.8%
26. 1		100-500	0.88%	0.6%	0. 56%
		500-1000	0.6%	0.36%	0.44%
		1000-5000	0.4%	0.2%	0. 28%
		5000-10000	0.2%	0.08%	0. 16%
		10000-100000	0.04%	0.04%	0.04%
		100000 以上	0.008%	0.008%	0.008%
		注: 代理服务收费	按差额定率	累进法计算	- 0
		支付方式: 转账/目	电汇		
		户名: 鼎信数智技	术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合肥市望江路支行			
		账号: 1302010519200219520			
		缴纳时间:按缴费通知单要求			
27. 1	签订合同和合同	(1) 采购人与成为	文供应商应 🖹	当自发出成了	交通知书之

	公告时间	日起7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
		个工作日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公开。
		(2)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不得擅自变更合同,依照
		政府采购法确需变更政府采购合同内容的,采购人应
		当自合同变更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安徽省政府采购
		网发布政府采购合同变更公告,但涉及国家秘密、商
		业秘密的信息和其他依法不得公开的信息除外。
		提交方式: 书面形式
	质疑函递交方式、	接收部门: 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 3	接收部门、联系电	联系电话: 0551-65860136-8643、18556525266
	话和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翡翠路 188 号港澳
		广场 A 座 18 层 1801 室
		1、解释权:
		(1)构成本谈判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
		(2)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
		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3)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
		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
		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30	其他内容	(4)除谈判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谈判及
		响应文件提交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谈判公告、谈判
		邀请、供应商须知、评审方法和标准、响应文件格式
		的先后顺序解释;
		(5)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
		负责解释。
		2、"政采贷"融资指引: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在取
		得政府采购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后,可访问安徽省政府
		采购网"政采贷"栏目,查看和联系第三方平台或者
	<u> </u>	<u> </u>

金融机构,商洽融资事项,确定融资意向。供应商签署政府采购中标(成交)合同后,登录"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选择意向产品进行申请,并填写相关信息,"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将成交供应商融资申请信息推送第三方平台、意向金融机构。

3、电子保函指引:成交供应商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融资/保函"栏目,申请办理电子保函(包括: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

二、供应商须知正文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

- 1.1 采购人: 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1.2 采购代理机构: 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 1.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指定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
- 1.4 供应商: 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本项目的供应商须满足以下条件:
- 1.4.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 1.4.2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谈判文件。
- 1.4.3 若采购需求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采购需求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 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 1.5 若竞争性谈判公告中允许联合体参加谈判,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 1.5.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谈判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谈判。 联合体谈判的,谈判文件获取手续由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办理均可。
- 1.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 1.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协议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提交。
- 1.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谈判,联合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
 - 1.5.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

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1.5.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 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谈判,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 应无效**。
 - 1.5.8 对联合体参加谈判的其他资格要求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资金落实情况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谈判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3. 谈判费用

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 供应商应承担其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谈判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5. 谈判文件构成

- 5.1 谈判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第一章 谈判邀请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 5.2 现场考察(标前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5.3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供应商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 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 特殊情况除外。

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采购需求,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 见谈判文件第四章。

5.4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6. 谈判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6.1 供应商如对谈判文件内容有疑问,必须在<u>供应商须知前附表</u>规定的网上 询问截止时间前以网上提问形式(电子交易系统)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 6.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时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与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以发布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者修改谈判文件,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供应商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 6.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供应商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 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采 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 6.4 对于没有提出询问又参与了本项目谈判的供应商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谈判文件(含更正公告的内容)。

7. 谈判范围及响应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 7.1 项目有分包的,供应商可参与其中某一个或多个分包的谈判,成交包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
- 7.2 供应商应当对所投分包谈判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响应,如仅响应所投包别中的部分内容,其所投包别的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 7.3 无论谈判文件中是否要求,供应商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 7.4 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谈判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响应文件均用中文表述。供应商随响应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 7.5 除谈判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 响应文件构成

8.1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谈判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响应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 8.2 供应商应提交谈判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证明其响应内容符合谈判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响应文件的一部分。证明文件形式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 8.3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谈判文件另有规定或说明,供应商对同一项目谈 判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谈判方案。

9. 报价

- 9.1 供应商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谈判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以 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除谈判文件另有规定外,所有内容均应以人民币报价,供 应商的谈判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 9.2 除非谈判文件另有规定或经采购人同意支付的,最后报价均不得高于谈 判文件(公告)列明的项目预算,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 9.3 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 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谈判,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 9.4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0. 谈判保证金

10.1 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11. 谈判有效期

- 11.1 谈判有效期为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谈判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2 在谈判有效期内,供应商的谈判保持有效,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 其响应文件。谈判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响应,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 11.3为保证有充分时间签订合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谈判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延长谈判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拒绝延长谈判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2. 响应文件的提交、修改与撤回

- 12.1 供应商应当在竞争性谈判公告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响应文件在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 12.2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提交(以接

收到电子签收凭证为准),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响应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加密或响应文 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 12.3 供应商应在<u>供应商须知前附表</u>规定的解密时间前对其响应文件进行解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的**,响应无效**。
- 12.4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但属于谈判小组在评审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不在此列。

13. 谈判小组

- 13.1 本项目将依法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成员由3人以上(含)单数组成,谈判小组及其成员应当依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职责和义务。
- 13.2 谈判小组依法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
- 13.3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办法和标准推荐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14. 响应文件的评审与谈判

- 14.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竞争性谈判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
 - 14.2 竞争性谈判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审。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14.3 谈判小组将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供应商独立进行评审。评审程序如下:
- 14.3.1 初审。谈判小组对供应商必须满足和实质性响应的内容进行评审,供应商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导致响应无效的,谈判小组将以书面询标的方式告知有关供应商。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

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谈判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谈 判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以上信用查询记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下载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在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初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初审依据。

- 14.3.2谈判。初审合格后,谈判小组将按网上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提交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 14.3.3报价。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14.4 相关说明。
 - 14.4.1 为保证谈判活动顺利进行,供应商可派相关技术人员进行网上答疑;
- 14.4.2 谈判小组根据与供应商谈判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谈判文件的内容,包括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经采购人代表确认作为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 14. 4. 3 谈判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审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 14.4.4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供应商谈判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响应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的,谈判小组可以视同其未提供。
- 14.4.5 谈判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及符合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 14.5 供应商授权代表对谈判过程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

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15. 终止竞争性谈判

- 15.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终止竞争性谈判 采购,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 (1) 有效供应商数量不足,导致本次谈判缺乏竞争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 (4)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6.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 16.1 谈判小组将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16.2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询标)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电子签章)。

如有询标,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可通过远程登录的方式接受网上询标, 也可凭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参加询标。因授权代表联系不上、没有及时登录系统 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谈判小组询标的,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17. 最后报价

- 17.1 谈判并不限定只进行二轮报价,如果谈判小组认为有必要,可以要求供应商进行多轮报价。
- 17.2 在谈判内容不做实质性变更或重大调整的前提下,供应商下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
- 17.3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最后报价也是签订合同的依据。
- 17.4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其最后报价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最后报价扣除。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最后报价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8. 成交候选人的推荐原则及标准

- 18.1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供应商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提供相同品牌相同型号产品的不同供应商,以其通过初审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获得成交候选人推荐资格;最后报价相同的,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最后报价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由谈判小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 18.2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需求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型号相同的,按第18.1 款规定处理。
- 18.3 谈判小组依据本项目谈判文件所约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推荐成交候选人。

19. 确定成交候选人和成交供应商

19.1 谈判小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确定成交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谈判小组或采

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20. 编写评审报告

20.1 评审报告是根据全体谈判小组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评审报告由谈判小组全体成员签字。对评审结论持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谈判小组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论。

21. 保密要求

- 21.1 评审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 21.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2. 成交结果公告

- 22.1 为体现"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谈判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 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 22.2 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成交结果公告期限、评审专家名单以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进行公告的内容。

23. 成交通知书

- 23.1 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成交结果公告的同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23.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3.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4. 告知谈判结果

- 24.1 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同时以<u>供应商须知前附表</u>规定的 形式告知未成交供应商本人的排序。
 - 24.2 采购代理机构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做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25. 履约保证金

- 25.1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 25.2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成交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6. 代理费用

26.1 本项目代理费用的收取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27. 签订合同

- 27.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u>供应商须知前附表</u>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合同公告。
- 27.2 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27.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27.4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 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8. 廉洁自律规定

- 28.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 28.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29.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 29.1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29.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和《政府

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29.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注: 上述条款中所要求的书面形式包含通过电子交易系统递交方式。

3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前注:

- 1. 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已履行相关论证手续,经核准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 2.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 (1)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2) 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投标人应当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皖财购(2023)853号)的要求,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绿色运输,同时,采购人将对包装材料和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
- 3. 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的产品(核心产品),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中填写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信息。
- 4. 如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应当明确可以分包履行的相关内容。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的 40%预付款(中标人
		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须提供等额预付担
		保),设备安装、调试结束经有关部门验收合格,
1	 付款方式	并提交供应商完整的验收资料给采购人后支付剩
1	17 水刀工	余合同款。
		注: 在签订合同时,成交供应商书面明确表示
		无需预付款,即成交供应商无需提供预付款保函或
		其他担保措施,按皖财购〔2022〕556 号规定,采

		购人可不再支付预付款。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安徽建筑大学,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合同生效后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完工并交付使用。
4	免费质保期	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二、货物需求

(一) 货物需求说明

需求内容类别	标识符号	响应要求
关键性指标项	*	必须全部满足,否则响应无效。
基础指标项	无	最多允许不满足5项,超过最多允许不满足项数的,响应无效。

(二) 货物需求清单

序	货物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所属	备
号	名称	仅不参数	(单位)	行业	注
1	▲ 成路图计验训统集电版设实实系统	一、集成电路版图设计实验实训系统,提供企业级真实工程场景、开发及调试环境。内部可安装行业主流设计工具,满足集成电路设计验证全流程需求。包含集成电路教学实验案例的实验手册、项目案例数据及相关工艺文件,实验涵盖集成电路设计、版图设计基础、数字集成电路版图设计、模拟集成电路版图设计等方面的实验。实验案例总数不低于以下30个: ★(1)三极管放大电路的设计与仿真; ★(2)比例/加减运算电路的版图设计与验证; (3) 比较器电路的版图设计与验证; (4) 锁闭选择电路版图设计与验证; (5) 编码器和译码器的版图设计与验证; (6) 数据选择器/比较器的版图设计与验证; (7) 顺序脉冲/序列信号发生器的版图设计; (8) EDA工具使用; (9) drc验证实验; (10) lvs验证实验; (11) pmos版图设计; (12) nmos版图设计; (13) 反相器电路的版图设计与验证; (14) 传输门电路的版图设计与验证; (15) 与非门电路的版图设计与验证; (16) 或非门电路的版图设计与验证; (17) 与门电路的版图版图设计与验证; (18) 或门电路的版图设计与验证;	2 套	工业	

- (19) 与或非门电路的版图设计与验证;
- (20)或与非门电路的版图设计与验证;
- (21) xor电路的版图设计与验证;
- (22) xnor电路的版图设计与验证;
- (23) 锁存器的版图设计与验证;
- (24) 复位功能触发器电路版图设计与验证;
- (25) RAMcell 电路版图设计与验证:
- (26) 数字组合电路的版图设计与验证;
- (27) 静态存储器的版图设计与验证;
- (28) 二分频器的版图设计与验证;
- (29)三八译码器的版图设计与验证:
- (30) 序列码产生电路的版图设计与验证。
- 二、集成电路版图设计企业级项目资源,技术涵盖Linux系统应用、EDA技术、验证工具、芯片级集成电路版图设计等方面内容,项目面向企业真实工程场景,项目由企业真实工程项目拆分整合而出,涵盖行业目前主流芯片产品核心模块。项目案例数不少于以下6个:
- ★1、基于 0.18 μ m 工艺的 CD4511 芯片设计与实现。该案例基于 0.18 μ m 制程工艺,为学生提供可完成 CD4511 芯片项目设计的数据。案例中提供 technology file 文件、command file 文件、参考电路等内容,学生可完成案例设计并验证(响应文件中提供基于 0.18 μ m 工艺的 CD4511 芯片设计与实现的证明材料,如电路图截图、版图截图等):
- ★2、基于 40nm 工艺的锁相环电路的设计与实现。 该案例基于 40nm 制程工艺,为学生提供可完成锁相环项目设计的数据 。案例中提供 technology file 文件、command file 文件、参考电路等内容,学生可完成案例设计并验证(响应文件中提供基于 40nm 工艺的锁相环电路的设计与实现的证明材料,如电路图截图、版图截图等);
- ★3、基于 90nm 工艺的模数转换器电路的设计与实现。该案例基于 90nm 制程工艺,为学生提供可完成模数转换器项目设计的数据。案例中提供 technology file 文件、command file 文件、参考电路等内容,学生可完成案例设计并验证(响应文件中提供基于 90nm 工艺的模数转换器电路的设计与实现的证明材料,如电路图截图、版图截图等):
- ★4、基于 28nm 制程的 LDO 电路设计与实现。该案例基于 28nm 或更小制程工艺,为学生提供可完成 LDO 项目设计的 数据。案例中提供 technology file 文件、command file 文件、参考电路等内容(响应文件中提供基于 28nm 制程 的 LDO 电路设计与实现的证明材料,如电路图截图、版图截图等);
- ★5、基于 12nm 制程的锁存器电路设计与实现。该案例基于 12nm 制程工艺,为学生提供可完成锁存器项目设计的数据。案例中提供 technology file 文件、command file 文件、参考电路等内容(响应文件中提供基于 12nm 制程的锁存器电路设计与实现的证明材料,如电路图截图、版图截图等);
- ★6、基于 5nm 工艺的反相器项目设计与验证

该案例基于 5nm 或更小制程工艺,为学生提供可完成反相器电路项目设计的数据。案例中提供 technology file 文件、command file 文件、参考电路等内容,学生可完成集成电路设计并验证。(响应文件中提供基于 5nm 工艺的反相器项目设计与验证的证明材料,如电路图截图、版图截图等)

三、硬件配置:

满足集成电路方向学生项目版图设计实验的算力需求,并搭建企业级设计开发操作系统,集成电路版图设计实验实训系统内有小型集成电路版图设计实验集群。支持15人同时链接实验系统共同开发项目。参数配置:

- 1、≥20核40线程;
- 2、≥128GB DDR4 内存;
- 3、≥2TB硬盘(SSD);
- ★4、≥19英寸演示模块;
- ★5、支持系统状态实时监控:
- 6、内部板卡可扩展;
- 7、可供不低于15人并发访问。

四、服务及其他要求:

- ★1、提供集成电路产教融合平台不低于50个账号的1年的 使用权限,该平台功能主要用于理论课教学场景、竞赛实 训。提供理论课程管理、学生管理、成绩管理等功能。
- 1) 教师可创建理论课程,并可设置课程的基本信息。
- 2) 平台提供课程资源,教师可以选择平台提供的课程资源创建课程,也可创建空白课程。
- 3) 创建课程后,教师可编写教学大纲;教师还可根据需求自行创建教案,添加课件资源等。
- 4)提供作业创建和管理功能,作业添加习题支持多种方式,包含在线录入、题库选题、Excel导入、word导入等;作业习题覆盖多种题型,包含单选、多选、判断、填空、简答、计算、编程题、函数题、综合题,并可设置难度、知识点、答案解析;作业可设置评判方式。
- 5)填空题、编程题、函数题系统均能够自动评判,支持 Java/C/C++/Python语言,支持学生在线编译运行。
- 6) 教师可查看学生的作业提交情况、提交时间和作业得分情况以及互评任务情况,并可发布作业成绩和答案,支持批量导出学生作业。
- 7) 实验模块教师可上传文档,发布实验任务,并可查看 学生的实验提交情况。实验报告支持自动比对查重和在线 批阅,在线批阅可填写相关批注信息。实验文档和代码可 实现批量下载。
- 8)线上配套课程应提供以下内容:

模拟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设计与分析、集成电路版图设计:

《模拟集成电路设计》

《CMOS电路与布局》

《模拟电路版图设计》

- 2、数字集成电路设计模组
- ★1)模组至少包含"系统核心板+功能场景底板"的整体 化结构,非零散组装。其中核心板与底板采用可插拔分离 式设计。一块FPGA核心板,核心板接口一致。(响应文件 中需提供实物图片证明核心板可插拔分离式设计)
- ★2)实验平台采用项目化设计,预设四个完整项目场景,包括智能农业、智能小车、智能音箱、工业互联网,并且在底板上印刷有直观的框图文字进行区分。(响应文件中需提供实物图片证明智能农业、智能小车功能);
- 3)实验平台提供基于FPGA Verilog语言、FPGA
- Microblaze软核实验例程,包含但不限于底板各硬件单项实验、智能农业综合实验、智能小车综合实验、智能音箱综合实验、工业互联网综合实验:
- 4) FPGA核心板:核心芯片配置应用芯片,板载 2Gbit DDR3 内存芯片,板载QSPI Flash 用于存储固化 FPGA程序,板载2个100P BTB高速连接器用于与底板连接;
- 5)不少于一个3.5寸TFT液晶彩屏,板载,分辨率不小于320 ×480,16位真彩显示,自带电容式触摸屏,支持多点触 摸;不少于一个ASR语音识别芯片,及其外围电路,结合 核心板可实现非特定人声语音识别;不少于8个贴片1ed; 不少于一个ESP32模块,wifi/蓝牙传输模块;
- 6)不少于一个千兆以太网接口,可通过FPGA进行控制;不少于一个板载摄像头;不少于一路继电器控制电路;不少于一个高速AD和高速DA接口,最大转换速率125MSPS(DA)32MSPS(AD),配合FPGA核心板可完成虚拟示波器、虚拟信号发生器等实验;
- 7)至少满足2025年安徽省机器人大赛一程序设计赛道训练和竞赛要求。

三、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投标总价,供应商的报价包含但不限于拆除、清运、材料、安装、运输劳务、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义务等,即为完成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供货内容所包含的一切应有费用。

四、其他要求

原厂包装、运输方式不限。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谈判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审。

二、评审方法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初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初审表如下:

	初审表				
序号	审查指标	审查标准	格式要求		
1	营业执照等	(1)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	提供材料扫描 件或电子证照, 应完整的体现 出材料或电子		
1	证明文件	效的执业许可证或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4)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证照全部内容。 联合体参加谈 判的联合体各 方均须提供。		
2	供应商资格 声明书	提供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详见第六章响 应文件格式。		
3	供应商信用 记录	供应商不得存在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14.3.1条中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无须供应商提 供,由采购人或 采购代理机构 查询。		
4	中小企业证 明文件 (如要求)	符合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	详见第六章响 应文件格式。		

		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	
		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如谈判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	
		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供应商为联合体	
		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	
		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	
		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	
		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	
		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	
		填报,且满足谈判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	
		求。	
			提供材料扫描
	其他特定资		件或电子证照,
5	格要求	如有, 见第一章《谈判邀请》	应完整的体现
	(如要求)		出材料或电子
			证照全部内容。
6	谈判响应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谈判文件规定并加盖	详见第六章响
	欧州明 <u>四</u> 国	供应商电子签章	应文件格式。
			法定代表人参
			加谈判的无需
7	 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谈判文件规定并加盖	此件,提供身份
'	1文1义77	供应商电子签章	证明即可。详见
			第六章响应文
			件格式。
8	送到据 <i>价</i>	符合谈判文件供应商须知正文第9条要	详见第六章响
	淡判报价 ————————————————————————————————————	求	应文件格式。
9	商务响应情	符合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对付款方式、供	详见第六章响

	况	货及安装期限、供货及安装地点、免费质	应文件格式。
		保期等实质性要求	
10	技术响应情	符合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货物技术参数	详见第六章响
10	况	等实质性要求	应文件格式。
11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谈	
	央池安氷	判文件列明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初审指标通过标准: 供应商必须通过初审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 安徽建筑大学 2025 年度电信学院集成电路设计与测试实验 室本科教学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供应商):			
签订地:			
签订日期:	年	月	Я

安徽建筑大学(以下简称:甲方)通过<u>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u>组织的<u>竞争性谈判</u>方式采购活动,经<u>竞争性谈判小组</u>评定,<u>(成交供应商名称)</u>(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现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 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确定的事 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成交通知书:
- 1.1.3 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竞争性谈判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生产厂商
1					
2					
3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_	元(大写:人民币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2		
3		
•••••		
	总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 1.4.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的 40%预付款(中标人合同签订之 日起5个工作日内须提供等额预付担保),设备安装、调试结束经有关部门验收 合格,并提交供应商完整的验收资料给采购人后支付剩余合同款。注: 在签订合 同时,成交供应商书面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即成交供应商无需提供预付款保函 或其他担保措施,按皖财购〔2022〕556 号规定,采购人可不再支付预付款;
 - 1.4.2 发票开具方式: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 1.5.1 交付期限: 合同生效后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完工并交付使用;
- 1.5.2 交付地点:安徽建筑大学,采购人指定地点
- 1.5.3 交付方式: 设备安装、调试结束经有关部门验收合格______

1.6 违约责任

- 1.6.1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1%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5%;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 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1%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5%;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 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 同;
- 1.6.3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 1.6.4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

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 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 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 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 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 1.6.6 如果出现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 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 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 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1.7.2 种方式解决:

- **1.7.1** 将争议提交<u>采购人所在地</u>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 1.7.2 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甲 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年月日	时间:年月日
见证方:(单位盖章)_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年月日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 采购人应支付给成交供应商的价格。
- 2.1.3 "货物"系指成交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 2.1.4 "甲方"系指与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成交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 2.1.6"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 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竞争 性谈判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 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 **数**。

2.4 包装和装运

- 2.4.1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 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 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竞争性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
-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 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 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 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 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 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 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 **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 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 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 2.19.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 2.19.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0 履约保证金

- 2. 20. 1 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 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 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 10%的履约保证金;
- 2. 20. 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 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起<u>/</u>个工 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20.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1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2.3 知识产权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_/_。
2.4.2 装运货物 的要求和 通知	乙方全权负责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2.11 不可抗力	2.11.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_20_日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_10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_10_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5 检验 和验收	由甲方组织项目验收,按照学校采购项目合同和履约验收相关规定。
保证金	☑收取 1. 金额: ☑合同价的 2.5 % 2. 支付方式: ☑转账 ☑电汇 ☑支票 ☑汇票 ☑银行保函 ☑担保机构担保 ☑保证保险 (1) 如采用转账或电汇,履约保证金缴纳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 安徽建筑大学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钟楼支行 账号: 34001488608053004911 (2) 如采用银行保函或担保机构担保或保证保险: ①如采用银行保函,应为中标人对公账户银行出具的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 ②如采用担保机构担保,应为经安徽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审查批准,依
	法取得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的融资担保机构出具的不可撤销、不可转

	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
	③如采用保证保险,应为保险机构出具的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
	保证保险。
	3. 缴纳时间: <u>合同签订前</u> 4. 退还时间: <u>验收合格后退还</u>
	注意事项:
	以银行保函或担保机构担保或保证保险方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受益人和
	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
2.1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			
	 年_	_月_	_日

一、报价表格式

1-1 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谈判范围	全部
报价 (详见备注说明)	大写:
备注说明	

供应商电子	答章:	
日	期:	

- 1. 本表内容根据谈判文件要求包括了货物及其配套的设计、采购、制造、 检测、试验、运输、保险、仓储、税费以及现场落地、安装及安装耗损、调试、 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保障等所 有费用。
 - 2. 特殊事项在备注中注明。
 - 3. 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2 分项报价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 号	原产地及 生产厂商	单 位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元)	备 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其他费用							
	•••							
	•••							
	•••							
合	计(元)							

供应商	电子签章:	
Н	期:	

- 1. 表中所列货物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如有漏项或缺项,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 2. 表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原产地及生产厂商, 否则可能导致**响应无效**。

二、最后承诺报价表

(第 次报价书)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谈判范围	全部
最后报价(详见备注说明)	大写:
备注说明	(此处可补充谈判小组根据与供应商谈判情况变动的谈 判文件的内容,包括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 合同草案条款。)
谈判小组签字	

供应商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H	期:
	///

注: 1.本页《报价表》由供应商在接到报价通知后依据谈判情况填写,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考虑谈判报价的方便,供应商在填写最后承诺报价后,(第一次报价-最后承诺报价)除以第一次报价后得出的优惠率视同为需求表中全部分项设备、工程量或服务的优惠浮动值(特定分项优惠除外),而不考虑措施项目清单和规费税金清单的金额改变。此优惠率调整原则适用于合同内价格的计算及项目增减、变更时价格的计算。

2. 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谈判响应函

致: 采购人

根据贵方的竞争性谈判公告和谈判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 1. 我方根据本次谈判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并通过买方验收。
- 2. 我方已详细审核本次谈判文件,包括谈判文件附件及更正公告(如有), 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谈判文件,并对谈判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 议。
- 3. 我方同意从供应商须知规定的谈判日期起遵循本谈判文件,并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谈判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 4. 我方声明响应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 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 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供应商电子签章:	
日 期:	

四、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致: 采购人

在参与本次项目谈判中, 我单位承诺:

- (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六)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	电子签章:	
H	期:	

五、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	(供)	应商名称) 授	权(共应商授权代表
姓名) 代表我方参加本项	目采购活动,	全权代表我	方处理谈判过	程的一切事宜,
包括但不限于: 提交响应	文件、参与谈	〔判、签约等。	供应商授权付	弋表在采购活动
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	和处理与之有	可关的一切事	务,本公司均量	予以认可并对此
承担责任。供应商授权代	表无转委托权	又。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	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	描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		(请填写手机-	号码)	
特此声明。				
		供应i	商电子签章:	

期: _____

日

- 1. 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供应商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 2. 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无需提供授权书, 仅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六、谈判响应表

6.1 商务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	谈判文件要求	供应商承诺	偏离 说明
1	付款方式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4	免费质保期			
•••				

6.2 技术响应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谈判文件规定的技术参 数要求	所投产品的品牌、型 号及技术参数	偏离 说明
1				
2				
3				
4				
•••				

供应商	电子签章:	
日	期: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谈判,不需此件,请删去"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行业;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行业;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电	上子签章:	
日	期:	

-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 供应商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相关规定,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供应商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

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 3. 上述"标的名称",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明确的"货物名称"。
- 4. 上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 5. 填写示例: 某设备,属于(填写第三章采购需求中对应货物的"所属行业",如工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某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营业收入为 10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供应商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谈判,请删去"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	法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
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	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	位参加	_单位的项目采购
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	位承担工程/提	供服务),或者提供其
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	包括使用非残疾	天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
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如有虚假,将	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	章:
	日	期:

九、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

我单位同意成交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主要成交标的并承诺: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成交标的均合法、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备注
1					
2					
3					
4					
5					
••••					

供应商电子签章:		
H	期:	

备注:

- 1. 表中所列内容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主要成交标的;
- 2. 中标人提供的以上承诺情况(含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将按约定随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公告。
 - 3. 本页《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由供应商准确填写。

十、诚信履约承诺函

致: 采购人

如我单位被确定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我单位承诺在合同签订及履约过程中 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 条例》及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关于合同签订及履约的相关规定,不出现以下情形:

- (1)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4)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5)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本单位知悉如出现上述情形,将会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可能的处理结果有: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 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 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		
日	期:	

十一、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谈判邀请、采购需求及评审方法和标准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制作时可在此栏内上传谈判文件要求上传的证明资料,如 营业执照、证书等,应将上述证明材料制作成扫描件上传。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询问函范本

(如为对采购文件或采购程序的询问或疑问,请按询问函范本或电子交易系 统中网上询问格式附件进行提交)

致:	采购人			
	我单位拟参与	(项目名称、	编号)的采购活动,	现有以下内
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	特提出询问		
	一、(事项一)			
	1、(内容或条款)			
	2、(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建议)			
	二、(事项二)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联系	人:	_
		联系电	话:	_
		Н :	期•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